

东 华 大 学

东华校〔2018〕16号

关于印发《东华大学 2018-2020 年学科 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室，直属单位：

《东华大学 2018-2020 年学科建设总体方案》经 2018 年第 4 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东华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8年4月10日印发

东华大学 2018-2020 年学科建设总体方案

为统筹推进国家“双一流”和上海高峰高原学科建设，落实学校“一体两翼+引擎”学科群发展战略，加速形成与“有特色、多科性、高水平”大学发展目标定位相适应、“高峰”“高原”协调发展的高水平学科体系，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全国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服务国家创新驱动、“一带一路”、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和上海全球科创中心建设为导向，结合学校中长期发展目标，按照“12345”内涵建设和“12211”外延拓展发展思路，加强学科顶层设计，强化学科特色发展，优化调整学科布局，凝练学科发展方向，突出学科建设重点，提升学科整体水平。

二、总体目标

支持若干优势特色学科打造学科高峰，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学科的步伐，到 2020 年，部分学科率先进入世界一流行列，同时带动其它若干学科经过中长期建设，相继跻身世界一流行列；积极培育有较好建设基础和发展潜力的学科，建设学科高原；战略扶持有一定建设基础并紧密对接国家战略需求和学校重点发展领域的学科，形成优势特色方向。形成高峰凸起、高原崛起，高原之上建高峰，峰峦叠嶂相呼应的良好学科发展态势。

三、基本原则

1. 重点推进，协同发展

加强顶层设计，优化学科布局，集中优势资源重点推进优势特色学科争创一流，以一流带整体，以整体促一流，建立相互支撑、协同发展的学科体系。通过重点建设一流的“一体两翼”学科，推进学科交叉融合，辐射带动其它学科发展，鼓励其它学科积极创新，寻找突破口，形成学科发展的新动力、新动能和新的创新点，成为推动“一体两翼”学科建设的重要引擎。

2. 分层建设，动态调整

重点考虑学科发展水平、国家战略和学校发展需求，兼顾博士点增列和第四轮学科评估结果，在原有建设基础上，构建有重点的学科分层建设体系通过建设，力争在下一轮学科评估中，部分学科排名显著提升，其它学科进步明显，增加进入前10%（A类）和前20%（B+）学科数。将“双一流”建设主要对应的“一体两翼”学科作为第一层次重点建设；将有较好建设基础和发展潜力的博士学位授权学科作为第二层次积极培育；将国家要求重点建设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已有前期建设基础以及学校需要重点发展的其它学科作为第三层次战略扶持。

根据各学科的发展水平、竞争力和贡献度等表现，对建设学科及层次进行动态调整。

四、建设任务

1. 凝练学科方向

根据学科发展主要趋势，对接国家战略需求、地方经济社会与行业发展需要，比较发展优势、发展空间和发展前景，科学论证并凝练学科重点发展方向，突出学科优势特色，促进学科交叉融合，搭建具有显示度的学科公共平台。

2. 建设一流师资队伍

深入推进“人才强校”核心战略，重视师德师风建设和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推进师资队伍国际化进程，营造良好人才发展环境，重点在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培养青年后备人才方面取得重要进展，形成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优秀教师队伍，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和高水平大学建设提供坚实的队伍保障。

3. 培养拔尖创新人才

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以提高质量为核心，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完善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构建高层次应用型创新人才培养体系。强化学生海外学习经历，建成一批资源共享课和视频公开课，出版一批规划教材，获得国家和省部级教学成果奖；获得一批国际赛事或国家级竞赛奖，创业人数持续增长。

4. 提升科学研究水平

紧紧围绕国家创新驱动和军民融合发展战略，以创新团队建设为中心，推进科研组织模式创新，以建设科研基地、承担科研项目为抓手，健全科研机制，开展协同创新，形成富有活力的科研创新体系。承接一批重大重点项目，原始创新能力和对接国家重大需求、解决行业共性关键技术能力显著提升，取得一批具有较高显示度的科研成果，发表、出版一批高水平论文和专著，获得一批国家和省部级成果奖，在智库建设和服务国家决策等方面取得重要进展。

5. 着力推进成果转化

深化产教融合，充分发挥学校学科、人才、技术等优势，围绕国家、产业和区域战略需求，加大关键技术研发推广，增强学校创新资源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驱动。深入推进政产学研用结合，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提高专利转化和实施率，显著提升专利转化效益。

6. 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核心，不断增强文化自信，继承发扬学校优秀传统文化，创新学校文化品格，持续提升学校特色文化影响力。依托并深度挖掘学科优势特色，推动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

7. 加强国际交流合作

强化开放合作理念，优化对外合作体系，拓展国际交流合作领域，提升对外交流层次，全面推进师资队伍国际化、学科科研国际化和人才培养国际化，全面提高学校教育对外开放工作水平，建设优势特色学科国际化高地，提高相关学科领域的国际竞争力和话语权。

五、投入机制

1. 统筹规划，分级支持

综合考虑国家“双一流”、上海高峰高原学科建设以及学校学科战略发展需要，统筹安排各类经费投入，加强资源整合，实施分层次差别化的分级支持，提高资源使用效益。资金分配综合考虑学科类别和发展水平，重点向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学科倾斜，同时体现扶优扶强扶特。

2. 强化绩效，动态支持

在相对稳定支持的基础上，根据相关评估评价结果、资金使用管理等情况，动态调整支持力度。对实施有力、进展良好、成效明显的，适当加大支持力度；对实施不力、进展缓慢、缺乏实效的，相应采取减少或暂停

安排建设资金等措施。

六、建设学科及经费安排

1. 建设学科

第一层次建设纺织科学与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和设计学等 3 个学科；第二层次建设机械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化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土木工程等 7 个有博士点的学科；第三层次建设马克思主义理论、物理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数学、生物医学工程、科学技术史、外国语言文学、体育学等 8 个学科。

2. 经费来源

经费来源主要为国家“双一流”建设经费、上海高峰学科建设经费和学校投入经费。国家“双一流”和上海高峰学科建设经费主要用于第一和第二层次学科建设，学校投入经费主要用于第二、三层次学科建设。下达到各学科的经费不包括用于人才队伍建设的经费，人才队伍建设经费由学校统筹安排。

3. 投入额度

建设经费实行三年滚动投入，当年经费如有结余，将相应扣减下年经费拨付额度。拟建设学科实际下达经费数根据当年财政经费和各学科经费执行进度等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七、组织保障

1. 成立院士为主任委员、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一流学科建设专家委员会，充分发挥专家对一流学科建设学术问题的决策咨询作用。

2. 成立由校主要领导任组长、其他校领导为成员的一流学科建设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学校学科建设工作。

3. 领导小组下设由校领导任组长、相关学院和职能部处负责人为主要成员的工作小组，形成归口管理和学院、部处联动相结合的协同发展机制。